

## 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及长期采购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履约的重大风险及不确定性：本协议属于协议双方为开展后续合作所达成的合作原则，协议中约定的采购数量为预测值，实际情况以未来签订的具体《项目专项采购合同》、订单或有关书面文件为准。该框架协议虽已对双方权利及义务、争议的解决方式等作出明确约定，但框架协议履行过程中如出现宏观经济波动、行业政策变化、需求预测调整等因素，可能存在协议无法如期或全部履行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2、上述框架协议的签订标志着客户对公司锂电池产品的认可，符合公司中长期转型发展战略，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因客户具体订单的下单时间、价格、数量等均存在不确定，是否对公司本年度的经营业绩有积极影响尚无法判断。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3、目前公司对储能市场客户的开发仍处于持续拓展阶段，新客户的获取与订单稳定性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公司储能业务可能会存在客户订单获取不足、订单执行能力不足、订单效益不达预期等多种风险。另一方面，虽然储能整体市场需求广阔，科信聚力电池产品已量产且已经在做市场推广，但由于同行业多家厂商有新建产能计划或者转型做新能源业务，届时如果下游市场周期景气度发生变化，需求量未相应增加到与行业供给产能相匹配的规模，可能会出现产品供过于求、产能无法消化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分析、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4、协议生效条件：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生效。

5、公司最近三年与韩国 S 客户未发生类似交易，也不存在披露的框架协议无进展或进展未达预期的情况。

## 一、协议签订概况

经友好协商，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文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广东科信聚力新能源有限公司（全文简称“科信聚力”）于近日与韩国 S 客户签订了《战略合作及长期采购协议》（全文简称“框架协议”或“本协议”）。本协议为框架协议，主要为韩国 S 客户拟在合作期间内，向科信聚力采购容量不低于 300MWh 锂电池产品，采购总价值不低于 3.6 亿元人民币（5400 万美金）。

## 二、合同对方的基本情况

1、交易对手方：韩国 S 客户为韩国电池系统经销商，在工商业、房车、家庭储能领域有多年的销售服务经验，较强的市场推广服务能力。

2、关联关系：上述交易对手方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

3、履约能力分析：上述交易对手方的资信情况良好，履行能力有保证。

4、本次签订的协议为意向性采购框架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或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框架协议的签订暂无需履行相关的审批或备案程序。

##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甲方：韩国 S 客户

乙方：广东科信聚力新能源有限公司

1、甲方指定乙方为其锂电池产品（以下简称“产品”或“该产品”）的战略合作伙伴，在本协议合作期限内，甲方在韩国或得到乙方授权的第三方国家销售乙方产品。

2、具体采购方式为双方根据项目要求，在本框架协议项下订立《项目专项采购合同》，以明确详细的产品品名、数量、规格型号、价格、交货日期等需求。

3、甲方在合作期限内向乙方采购容量不低于 300MWh 锂电池产品，采购总价值不低于 3.6 亿元人民币（5400 万美金）。

4、本协议有效期为 2 年。协议期满，双方协商一致可以续签。

5、争议解决：凡因本协议或执行本协议所引起的一切争议均应由甲乙双方

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可向中国香港地区法院提起诉讼。

####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上述框架协议的签订标志着客户对公司锂电池产品的认可，符合公司中长期转型发展战略，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因客户具体订单的下单时间、价格、数量等均存在不确定，是否对公司本年度的经营业绩有积极影响尚无法判断。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2、目前科信聚力对储能市场客户的开发仍处于持续拓展阶段，公司仍在与其他客户保持紧密沟通中。该协议的履行预计不会对公司的业务独立性构成不利影响，不会因此形成单一大客户依赖。

#### **五、合同的审议情况**

本次签订的框架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或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框架协议的签订暂无需履行相关的审批或备案程序。

#### **六、风险提示**

1、本次协议属于协议双方为开展后续合作所达成的合作原则，协议中约定的采购数量为预测值，实际情况以未来签订的具体《项目专项采购合同》、订单或有关书面文件为准。该框架协议虽已对双方权利及义务、争议的解决方式等作出明确约定，但框架协议履行过程中如出现宏观经济波动、行业政策变化、需求预测调整等因素，可能存在协议无法如期或全部履行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2、目前公司对储能市场客户的开发仍处于持续拓展阶段，新客户的获取与订单稳定性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公司储能业务可能会存在客户订单获取不足、订单执行能力不足、订单效益不达预期等多种风险。另一方面，虽然储能整体市场需求广阔，科信聚力电池产品已量产且已经在做市场推广，但由于同行业多家厂商有新建产能计划或者转型做新能源业务，届时如果下游市场周期景气度发生变化，需求量未相应增加到与行业供给产能相匹配的规模，可能会出现产品供过于求、产能无法消化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分析、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 **七、其他相关说明**

1、本协议签订前三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

董监高持股变动情况：

1.1 本协议签订前三个月内，公司特定股东张锋峰女士通过大宗交易减持 4,160,000 股，减持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00%，通过集中竞价减持 2,079,980 股，占公司减持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00%。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计划提前结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5）。上述减持符合其减持计划，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锋峰仍在减持计划中。

1.2 本协议签订前三个月内，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曾宪琦先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2,080,000 股，减持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1.00%，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5 日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比例达到 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7）。上述减持符合其减持计划，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曾宪琦仍在减持计划中。

1.3 本协议签订前三个月内，公司员工持股平台-云南众恒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恒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直接减持公司股份 2,741,155 股，减持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32%。上述减持部分处于其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内，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92）。

1.4 本协议签订前三个月内，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直接减持公司股份为 1,140,000 股，减持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55%。上述减持已经员工持股计划管理人委员会审议并授权操作，处于员工持股计划的减持计划内。

1.5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协议签订前三个月内不存在直接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 **2、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来 3 个月内减持计划**

2.1 公司股东张锋峰女士已于 2022 年 7 月 25 日披露减持计划，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56），张锋峰未来 3 个月仍处于减持计划中。

2.2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曾宪琦先生已于 2022 年 5 月 9 日披露减持计划，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9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2022-037)，曾宪琦未来 3 个月仍处于减持计划中。

2.3 公司员工持股平台-众恒兴、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未来 3 个月仍处于减持计划中。

2.4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未来 3 个月内的减持计划。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上述股东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外，公司未接到其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董监高拟在未来三个月内减持公司股份的通知，若未来拟实施减持股份计划，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鉴于此，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部分股东尚有在减持周期内的减持计划，敬请投资者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 八、备查文件

科信聚力与韩国 S 客户签订的《战略合作及长期采购协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2 日